

证券代码：873806

证券简称：云星宇

公告编号：2024-067

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二区 4 号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占军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.6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485,98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1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管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3 号——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4）、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顺利完成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相关财务报表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在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下，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董事会坚持以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为战略导向，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认真履行《公司章程》赋予的职责，积极有效行使职权，严格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开展董事会工作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，公司经营业务健康稳健发展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

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健康、可持续发展，增强公司董事勤勉尽责、忠实诚信的工作意识，充分调动其积极性、创造性，促进公司经营目标实现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同时参考同行业公司董事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，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，制订公司董事薪酬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<http://www.bse.cn>)披露的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独立董事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，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，审慎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各位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履职情况进行述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<http://www.bse.cn>)披露的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(马苏)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4-052)、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陈家易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3）、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刘强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等情况。现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任期为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(<http://www.bse.cn>)披露的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严格依法履行职责，通过日常监督、年度监督检查等形式，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，严格审阅公司财务报告，对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履行职务的合法性、合规性进行监督，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，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健康、可持续发展，增强公司监事勤勉尽责、忠实诚信的工作意识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订公司监事薪酬方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<http://www.bse.cn>）披露的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9,539,2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	议案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	----	----	----	----

序号	名称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三	关于公司《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	6,485,981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郑曦林律师、钟春宇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经验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、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8 日